

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及外观设计专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诺斯贝尔”）近日收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《实用新型专利证书》及《外观设计专利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实用新型专利：一种全自动袋封口机

证书号：第16101713号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全自动袋封口机

专利号：ZL 2021 2 2471511.X

专利申请日：2021年10月13日

专利权人：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22年03月22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216103111 U

专利保护期限：2021年10月13日至2031年10月12日

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塑料袋封口装置，袋体可在输送装置上移动，然后夹持封口，具有工效高、劳动强度小，质量可控的特点。

2、外观设计专利：包装袋（膜液分离型）

证书号：第7216312号

外观设计名称：包装袋（膜液分离型）

专利号：ZL 2021 3 0786040.4

专利申请日：2021年11月29日



专利权人：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22年03月22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307189091 S

专利保护期限：2021年11月29日至2031年11月28日

本外观设计产品用于化妆用的面膜和营养液。

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诺斯贝尔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但有利于诺斯贝尔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，形成持续创新机制，提升诺斯贝尔的核心竞争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